

证券代码：830839

证券简称：万通液压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以下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意见

鉴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意见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内容及程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意见

该议案的提请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我们同意该事项。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顾亮

独立董事：李美文

2020年12月9日